每週經課填充卷(新標點和合本)2014/06/29

共同經課 - 1 創世記二十二章一節~十四節
$_{1}$ 這些事以後, 神要 $_{_}$ 亞伯拉罕,就呼叫他說:「亞伯拉罕!」他說:「我在這裏。」 $_{2}$ 神說:
「你帶著你的兒子,就是你獨生的兒子,你所愛的以撒,往摩利亞地去,在我所要你的山上,把
他獻為。」 3 亞伯拉罕清早起來,備上驢,帶著兩個僕人和他兒子以撒,也劈好了燔祭的柴,
就起身往 神所指示他的地方去了。 4 到了第三日,亞伯拉罕
對他的僕人說:「你們和驢在此等候,我與童子往那裏去拜一拜,就回到你們這裏來。」 $\boldsymbol{6}$ 亞伯拉罕把
燔祭的柴放在他兒子以撒身上,自己手裏拿著火與刀;於是二人同行。7以撒對他父親亞伯拉罕說:「父
親哪!」亞伯拉罕說:「我兒,我在這裏。」以撒說:「請看,火與柴都有了,但燔祭的羊羔在哪裏呢?」
8 亞伯拉罕說:「我兒,神必作燔祭的羊羔。」於是二人同行。 9 他們到了 神所指示的
地方,亞伯拉罕在那裏築壇,把柴擺好,捆綁他的兒子以撒,放在壇的柴上。 10 亞伯拉罕就伸手拿刀,
要殺他的兒子。 11 耶和華的使者從天上呼叫他說:「亞伯拉罕!亞伯拉罕!」他說:「我在這裏。」 12
天使說:「你不可在這童子身上下手。一點不可害他!現在我知道你是 神的了;因為你沒有將
你的兒子,就是你獨生的兒子,。」 13 亞伯拉罕舉目觀看,不料,有一隻公羊,兩角扣
在稠密的小樹中。亞伯拉罕就取了那隻公羊來,獻為燔祭,代替他的兒子。 14 亞伯拉罕給那地方起名
叫「耶和華以勒」(就是耶和華的意思),直到今日人還說:「在耶和華的山上。」
共同經課 - 2 詩篇十三篇
$\emph{1}$ 耶和華啊,你忘記我 $\underline{\textbf{y}}$ 呢?要到永遠嗎?你掩面不顧我要到幾時呢? $\emph{2}$ 我心裏籌算,終日
愁苦,要到幾時呢?我的仇敵升高壓制我,要到幾時呢? 3 耶和華一我的 神啊,求你我,
我!使我眼目,免得我沉睡至死; 4 免得我的仇敵說:我勝了他;免得我的敵人在我
的時候喜樂。 5 但我倚靠你的;我的心因你的快樂。 6 我要向耶和華歌唱,因他用
共同經課 - 3 羅馬書六章十二節~二十三節
12 所以,不要容罪在你們必死的身上,使你們順從身子的私慾。 13 也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
不能作你們的主;因你們不在之下,乃在之下。 15 這卻怎麼樣呢?我們在恩典之下,
不在律法之下,就可以犯罪嗎?斷乎不可! 16 豈不曉得你們
僕嗎?或作罪的奴僕,以至於;或作順命的奴僕,以致。 17 感謝 神!因為你們從前雖然
作罪的奴僕,現今卻順服了所傳給你們道理的模範。 18 你們既從罪裏得了,就作了
的奴僕。 19 我因你們肉體的軟弱,就照人的常話對你們說。你們從前怎樣將肢體獻給不潔不法作
如僕,以至於;現今也要照樣將肢體獻給義作奴僕,以至於。 20 因為你們作罪之奴僕的
時候,就不被義約束了。 21 你們現今所看為羞恥的事,當日有甚麼果子呢?那些事的結局就是。
22 但現今,你們既從罪裏得了釋放,作了 神的奴僕,就有成聖的果子,那結局就是。 23 因為
罪的工價乃是;惟有 神的,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裏,乃是。
共同經課 - 4 馬太福音十章四十節~四十二節
40「人接待你們就是接待我;接待我就是接待那。 41 人因為先知的名接待先知,必得先知
所得的賞賜;人因為義人的名接待義人,必得義人所得的賞賜。 42 無論何人,因為,只把
一杯涼水給這小子裏的一個喝,我實在告訴你們,這人。」